

关于新增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 建信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申购赎回代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26 年 7 月 17 日起，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1	510800	建信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上证 50ETF
2	520770	建信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恒指港股通 ETF
3	511660	建信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建信现金添益货币 H
4	512180	建信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TF
5	512530	建信沪深 300 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沪深 300 红利 ETF
6	515560	建信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中证全指证券公司 ETF
7	589880	建信上证科创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上证科创板综合 ETF
8	510090	上证社会责任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建信上证社会责任 ETF

自 2026 年 7 月 17 日起，投资者可在以上销售机构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业务，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以上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通过以上券商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

具体规定执行。

一、新增销售机构如下：

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19 号东方证券大厦

客服电话：95503

网址：<https://www.dfzq.com.cn/>

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联系方式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
010-66228000

网址：<http://www.ccbfund.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7 月 17 日